

常德市 财 政 局

常财预〔2020〕162号

常德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的 通 知

常德市西湖管理区财政局：

根据湘财预〔2020〕214号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区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95万元，收入相应列2020年政府收入分类科目“110024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“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”，专项用于区组织宣传统战部“广州军区西湖生产基地军垦旧址群第一期修缮”工程。

请严格按照《国家重点文物保护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文〔2018〕178号）规定，加强资金使用和绩效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